

关于设置大商所生猪期货手续费、调整郑商所动力煤期货 2102 合约和 2103 合约手续费标准的通知

尊敬的客户：

根据大连商品交易所《关于生猪期货上市交易有关事项的通知（大商所发〔2020〕665号）》、郑州商品交易所《关于调整动力煤期货部分合约交易保证金和手续费标准的通知（郑商函〔2021〕9号）》，即日起根据客户的申请为客户设置大连商品交易所生猪期货手续费标准，2021年1月8日夜盘交易时起根据交易所的调整方式为客户调整郑州商品交易所相关合约手续费标准，最终手续费标准以结算单实际收取为准。

如有其他需求，请与我司客服部或者当地营业部联系，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特此通知。

华融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七日